

股票代號:4533



協易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SHIEH YIH MACHINERY INDUSTRY CO.,LTD.

一〇九年股東常會

議事手冊

中華民國一〇九年六月九日

目 錄

頁次

股東常會程序及議程-----	1
報告事項-----	2
承認事項-----	3
臨時動議-----	4

附件

一、一〇八年度營業報告書-----	5
二、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8
三、背書保證金額明細表-----	9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及一〇八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暨合併財務報表-----	10
五、一〇八年度盈餘分配表-----	35

附錄

〈一〉公司章程-----	36
〈二〉股東會議事規則-----	41
〈三〉全體董事、監察人持股情形-----	44

協易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一〇九年股東常會程序及議程

壹、時間：中華民國一〇九年六月九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整

貳、地點：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 332 號 11 樓(桃園市工業會會議室)

參、議程：

一、報告出席股份總數、宣佈開會

二、主席致詞

三、報告事項

1、一〇八年度營業報告。

2、監察人審查一〇八年度決算表冊報告。

3、一〇八年度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情形報告。

4、一〇八年度背書保證金額報告。

5、一〇八年度盈餘不分配現金股利報告。

6、資本公積分派現金股利報告。

7、與子公司協昇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簡易合併報告。

四、承認事項

1、一〇八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2、一〇八年度盈餘分配案。

五、臨時動議

六、散會

報 告 事 項

一、一〇八年度營業報告，敬請 公鑒。

說明：一〇八年度營業報告書，請參閱附件一（第 5~7 頁）。

二、監察人審查一〇八年度決算表冊報告，敬請 公鑒。

說明：監察人審查報告書，請參閱附件二（第 8 頁）。

三、一〇八年度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情形報告，敬請 公鑒。

說明：本公司一〇八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前之利益為新台幣 15,212,929 元，業經一〇九年三月十七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提撥百分之三計新台幣 456,388 元為員工酬勞，並提撥百分之二計新台幣 304,259 元為董監事酬勞，均以現金方式發放。

四、一〇八年度背書保證金額報告，敬請 公鑒。

說明：一〇八年度背書保證金額明細表，請參閱附件三（第 9 頁）。

五、一〇八年度盈餘不分配現金股利報告，敬請 公鑒。

說明：本公司一〇八年度本期稅後淨利於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認列於保留盈餘暨依法提列法定盈餘公積及特別盈餘公積後，當年度已無盈餘，故不予分配現金股利。

六、資本公積分派現金股利報告，敬請 公鑒。

說 明：（一）本公司擬將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溢額之資本公積新台幣 39,608,528 元發放現金，按分配基準日股東名簿記載之股東持有股份，每股配發新台幣 0.25 元。

（二）本案業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並授權董事長另訂分配基準日、發放日及其他相關事宜。

七、與子公司協昇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簡易合併報告，敬請 公鑒。

說 明：為整合集團資源及提升經營效益，本公司與百分之百轉投資子公司協昇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協昇）以 108 年 8 月 13 日為合併基準日，依企業併購法第十九條規定進行簡易合併，合併不換股，並不影響股東權益，對每股淨值及每股盈餘並無影響。相關合併作業已完成，本公司為存續公司，協昇為消滅公司。

承 認 事 項

第一案（董事會 提）

案 由：一〇八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提請 承認。

說 明：（一）本公司一〇八年度個體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業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並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廖婉怡及謝建新會計師查核簽證竣事並出具查核報告在案，連同營業報告書已送請監察人審查完竣。

（二）營業報告書、會計師查核報告、個體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請參閱附件一（第 5~7 頁）及附件四（第 10~34 頁）。

（三）提請 承認。

決 議：

第二案（董事會 提）

案 由：一〇八年度盈餘分配案，提請 承認。

說 明：（一）本公司一〇八年度盈餘分配議案業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並送請監察人審查完竣，盈餘分配表，請參閱附件五（第 35 頁）。

（二）因本期稅後淨利於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認列於保留盈餘暨依法提列法定盈餘公積及特別盈餘公積後已無盈餘，故擬就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全部保留不予分配。

（三）提請 承認。

決 議：

臨時動議

散會

協易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八年度營業報告書

回顧 2019 年的全球經濟可謂是充滿變數。2018 年的經濟榮景，在當年年底突然烏雲罩頂。美中貿易戰急遽升溫，全球供應鏈必須重組；美國聯準會連續升息，造成美元長、短期利差大幅縮窄，甚至短暫反轉，強烈預示經濟即將步入衰退；歐洲也因為英國脫歐期限，以及歐洲央行停止量化寬鬆，不確定性大幅增加。IMF 發布最新《世界經濟展望報告》，2019 年全球經濟成長率預估達 2.9%，創下 2008 年金融危機以來最低。全球在這種經濟發展不確定因素下，也直接地對企業的持續投資行動產生了明顯的遲疑。

2019 年金屬成型工具機產品出口金額為 5.26 億美元，較前一年同期減少 9.7%。相較於 2018 年的 9.5% 成長是顯著減緩。在整體產業的衰減下，協易機械 2019 年全球合併總營收為 NT\$ 33.59 億元，全年稅前淨利達 NT\$ 2759 萬元，稅後淨利達 NT\$ 1861 萬元，每股稅後盈餘(EPS)為 NT\$ 0.12 元。從營運模式的改變到產品組合的調整，公司近幾年來持續進行的轉型，都在努力創造未來市場高度競爭下的優質獲利能力。然而全球經濟的快速更迭，也使協易在營收上遭受相當程度的波及。

即使全球沖壓機市場競爭激烈，協易在全球高端伺服沖壓機市場的營運仍迭有新獲。2019 年公司在歐洲、美洲及日商市場都有顯著的訂單增長，其中更包含了因應全球汽車金屬加工最夯的汽車輕量化解決方案而聲名大噪的熱成形伺服沖壓機。公司不僅是獲得多張歐美日市場的訂單，更獲得日本一級汽車零件供應商類似長年訂單的連續合約，一舉將公司營銷及產品品質推向世界級水準，也為公司高端伺服產品的發展奠定未來的基礎。

2019 年公司仍持續五年計劃的三大營運主軸：伺服沖床完整化、自動化週邊整合方案及智慧沖壓製造系統。除了展現協易近年來積極優質轉型的決心，在各範疇也都有不同程度的突破與成效。2020 年公司將更扎實地加速執行自動化週邊整合方案及智慧沖壓製造系統的計劃以因應未來市場的競爭。

全球重視永續投資價值的趨勢方興未艾，儘管目前協易是中小型企業、也希望善盡企業社會責任。我們依照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的方向，分別與世界展望會及眾多社會公益團體合辦下投入多項活動，將企業有限的資源發揮具體的效益以盡企業的一份心力。

2020 年初的新冠病毒疫情，無預警的襲擊全球，連帶重創全球經濟及製造供應鏈，加上原本就存在的中美經貿角力，使正在轉型道路的公司遭受不小的衝擊。我們感謝協易的股東、同仁、客戶、供應商與合作夥伴們給予企業的長期支持與肯定，更期望 2020 年和協易同心協力朝向成就「一甲子企業」的多重挑戰中邁進。

一、一〇八年度營業報告：

(一)營業計畫實施成果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7 年度	108 年度	增(減)金額	增(減)%
營業收入	3,902,498	3,356,940	(545,558)	(13.98)
營業利益	82,890	37,758	(45,132)	(54.45)
稅後淨利	94,668	18,618	(76,050)	(80.33)

(二)預算執行情形：本公司 108 年度未公開財務預測，故無須報告預算達成情形。

(三)財務收支狀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7 年度	108 年度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388,775	1,527,387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600,973	190,535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4,693)	(317,216)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449,991)	107,055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138,612	(57,277)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527,387	1,470,110

(四)獲利能力分析

項 目		107 年度	108 年度
財務結構	負債佔資產比例%	54.86	54.27
	長期資金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239.27	241.04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2.05	0.65
	權益報酬率%	3.77	0.75
	估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2.38
		稅前純益	1.74
	純益率〈%〉	2.43	0.55
	每股盈餘〈元〉	0.60	0.12

(五)研究發展狀況

在塑性成型機械設備產業中，伺服化沖壓技術的應用持續精進，伺服沖床儼然扮演重要的角色，產業界的生產模式逐步因伺服化沖床之彈性及多樣性，而產生不同型態的應用。尤其在熱加工成形方面，搭配伺服沖床之持壓模式，讓沖壓產品的品質及精度更加穩定，同時產能亦相對提升，可贏得客戶的青睞。

協易經過多年的研究開發，在大型化沖壓設備上已有相當的成果與業績。持續開發 SDE4-1600 伺服沖床及縱列線 SDEL4 伺服連桿沖床，可搭配如熱成型、大型化週邊及專用模具，應用於生產汽車結構件的高強度鋼板。

針對汽車應用上，考量節能及性能上面，採取結構輕量化的設計，採用高張力鋼板、輕金屬之鋁、鎂、鈦合金或強化複合塑板等，皆是汽車零件未來之主流材料。這類材料的塑性成型有相對不同需求，而直驅式伺服沖床是讓這些新材料成型的生產利器，無論是在成形速度與時間皆可經數位化精密控制，使得成型技術得到更大的突破及創新。

在深抽引成型應用上，模墊裝置為其關鍵性零組件。協易投入伺服模墊研究數年多，已掌控關鍵性技術並持續測試與驗證，將針對其位置、速度、力的數位控制再專研，深入開發與模具間的成型應用技術，提供客戶採用傳統空油壓模墊無法所及的應用技術及效能。

二、一〇九年度營業計劃概要：

(一)經營方針：

- 1、聚焦公司發展優勢，持續以伺服產品為推廣主力。
- 2、品質優先，研發與設計、工作流程、生產系統與成品品質全面提升。
- 3、確實掌握市場脈動及客戶需求，提供合宜的沖壓方案。
- 4、深化總部與海外子公司的緊密合作，積極爭取跨國企業訂單。
- 5、貫徹『誠信、當責、服務、創新』的核心價值。

(二)重要之產銷政策：

- 1、以終端應用為導向，發展沖壓自動化、智慧化，穩定增加大型機種與伺服機種之銷售。
- 2、順應電動車潮流，針對高張力鋼板與新材料升級伺服機種之功能與產品線。
- 3、全面優化產品設計與製程改善，朝向模組化、標準化之作業程序。
- 4、有效管理供應鏈，提升交期競爭力。

(三)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主要客群將鎖定既有的指標型客戶，深入經營客戶關係、提高重複下單比重。伺服機種占營收比例自 2018 年起已超過三成，今年則訂定突破三成五為目標；今年也針對特定沖壓應用新增兩項伺服門型機種的開發，發揮伺服產品特有的性能。工業 4.0 需求方興未艾，協易機械持續厚植智慧製造的技術實力，與客戶共同合作發展策略專案，爭取整線規劃與導入之機會。而 C 型與半門型仍扮演穩定營收的基礎角色，同時增加與周邊自動化的統包案源，增加附加價值。

董 事 長：郭雅慧



經 理 人：郭挺鈞



會計主管：吳翠華



協易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茲准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一〇八年度個體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業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廖婉怡及謝建新會計師查核簽證竣事，連同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配議案，復經本監察人等審查完竣，認為尚無不符，爰依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繕具報告，報請 鑑核。

此 致

協易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九年股東常會

協易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傅金仁



監察人：羅子武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九 年 三 月 二 十 日

協易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 1)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 背 書 保 證 對 象		單一企業 對背書保證 限額 (註 3)	本期最高 保證餘額 (註 5)	期末 保證餘額 (註 4 及 5)	背書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註 4 及 5)	累計背書保證 金額佔最近期 財務報表淨值 之比率 (%)	背書 最高 保證 額 (註 3)	證 屬 母 子 公 司 對 子 公 司 背 書 保 證	屬 母 子 公 司 對 母 子 公 司 背 書 保 證	屬 子 公 司 對 母 子 公 司 背 書 保 證	屬 對 大 陸 地 區 背 書 保 證	註
		公 司 名 稱	關 係 (註 2)												
0	協易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SEYI PRESSIS EUROPE GMBH	2	\$ 483,626	\$ 13,738 (歐元 409 仟元)	\$ -	\$ -	\$ -	-	\$ 1,209,064	Y	N	N		

註 1：編號欄之填寫方法如下：

- (1)發行人填 0。
-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 註 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七種，標示種類即可：
- (1)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 (2)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 50%之子公司。
- (3)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 50%之公司。
- (4)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 90%以上之公司間。
- (5)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或共同起造人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全體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 (7)同業間依消費者保護法規範從事預售屋銷售合約之履約保證連帶擔保。
- 註 3：應註明最高限額之計算方法及最高限額之金額。財務報表如有認列或有損失，應註明已認列之金額。
- (1)母公司對單一聯屬公司之背書保證限額不得超過母公司淨值 20%。
- (2)母公司對外背書保證總額不得超過母公司淨值 50%。
- 註 4：係按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歐元中心匯率換算。
- 註 5：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及期末背書保證餘額係董事會通過之額度。

會計師查核報告

協易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協易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與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協易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民國 108 年度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09 年 2 月 25 日金管證審字第 1090360805 號函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民國 107 年度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協易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協易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8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協易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8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存貨呆滯損失估計之評估

協易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帳列之存貨淨額計 509,159 仟元（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十一），佔個體財務報表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資產總額 11.07%。

因協易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存貨可能受客戶需求及規格等因素導致存貨滯銷或過時，致發生存貨呆滯損失。由於呆滯損失係管理階層依據存貨庫齡狀況及歷史經驗所估計之比率提列存貨呆滯損失，本會計師認為存貨呆滯損失之評估涉及管理階層重大判斷，故相關風險為提列存貨呆滯損失適當性之評估。

有關存貨減損之會計政策，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五)及五。

本會計師藉由瞭解協易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提列存貨呆滯損失流程及相關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與執行情形，評估用以計算年底存貨呆滯損失提列方法之合理性；於存貨實地盤點時，觀察久未異動之存貨是否已列入存貨呆滯之評估；取得協易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存貨庫齡分析表，驗證存貨庫齡之真實性及驗算年底存貨呆滯損失計算之正確性；複核存貨庫齡狀況，比較歷史提列呆滯損失及存貨以往年度實際處分之情形，以評估存貨呆滯損失之適足性。

應收款項減損評估

協易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暨其採用權益法投資公司之應收款項之估計減損除個別評估逾期應收帳款減損金額外，採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並同時考量全球經濟成長率。協易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使用矩陣計算預期信用損失時，係以應收

帳款逾期天數評估回收可能性，而發生違約之風險及損失率之調整受到其對客戶信用風險評等假設之影響，本會計師認為此涉及管理階層主觀判斷，因此將應收帳款減損評估視為關鍵查核事項。

應收款項減損評估相關會計政策參閱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一)及五；應收帳款相關資訊參閱財務報告附註十。

本會計師藉由瞭解並測試公司對預期信用損失矩陣每季複核之執行情形，以評估該公司對應收款項減損評估之內部控制運作有效性。並於期末取得公司提供之應收款項帳齡及預期信用損失矩陣資料，執行帳齡完整性及可靠性測試；並複核逾期帳齡之歷史收款狀況及其他可得資訊等，以評估預期信用損失矩陣之合理性；再據以重新核算管理階層所提列備抵損失之正確性。此外，本會計師並評估期末已逾期應收款項之期後收款情形，以考量其提列備抵損失之適足性。

其他事項

上開個體財務報告中，採用權益法評價之子公司－SEYI-AMERICA, INC.之財務報告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個體財務報告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 SEYI-AMERICA, INC.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餘額分別計新台幣（以下同）116,646 仟元及 118,260 仟元，占資產總額之 2.54%及 2.56%；民國 108 及 107 年度採用權益法認列利益之份額分別計 5,227 仟元及 1,304 仟元，分別占稅前淨利之 36.17%及 1.52%。

另如財務報告附註十二及二六所述，協易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以民國 108 年 8 月 13 日為基準日，與子公司協昇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進行簡易合併，上述交易係屬集團內之組織重整，應視為自始即合併，並追溯重編以前年度財務報表，故協易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編製民國 108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時，業已依規定追溯重編民國 107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查核在案。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協易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協易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協易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獨立董事與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協易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協易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

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協易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協易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協易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協易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8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廖婉

廖婉怡



會計師 謝建

謝建新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10028123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09 年 3 月 17 日

代 碼	資 產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重編後)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654,747	14	\$ 790,767	17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四、七及二九)	4,890	-	3,689	-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九及三一)	197,193	4	25,095	1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四、五及十)	22,384	1	51,847	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五及十)	111,512	3	75,921	2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三十)	320,007	7	324,851	7
1200	其他應收款	6,145	-	10,578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三十)	93,271	2	390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四)	-	-	1,523	-
1310	存貨(附註四、五及十一)	509,159	11	469,267	10
1410	預付款項	18,493	-	44,838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1,281	-	2,079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1,939,082	42	1,800,845	39
	非流動資產				
15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四、八及二九)	42,131	1	39,944	1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九及三一)	3,467	-	3,463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二)	1,460,984	32	1,676,028	36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三及三一)	937,618	20	912,846	20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十四)	22,836	1	-	-
1760	投資性不動產(附註四及十五)	112,970	3	114,115	3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四)	8,720	-	8,715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四)	63,521	1	65,470	1
1920	存出保證金	4,746	-	4,096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十六)	3,807	-	1,448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2,660,800	58	2,826,125	61
1XXX	資 產 總 計	\$ 4,599,882	100	\$ 4,626,970	100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七)	\$ 208,532	5	\$ 208,966	5
2130	合約負債(附註三及二二)	159,844	3	133,581	3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附註四、七及二九)	-	-	14	-
2150	應付票據(附註十八)	615	-	667	-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十八)	438,153	10	554,183	12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三十)	526	-	1,135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十四)	8,288	-	-	-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九)	121,923	3	125,403	3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附註三十)	1,691	-	1,241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四)	318	-	4,074	-
232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十七及三一)	200,000	4	-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3,616	-	2,736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1,143,506	25	1,032,000	23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十七及三一)	798,080	17	797,080	17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四)	90,291	2	128,826	3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十四)	14,690	-	-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附註四及二十)	82,852	2	97,964	2
26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貸餘(附註四及十二)	51,531	1	50,764	1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	804	-	736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1,038,248	22	1,075,370	23
2XXX	負債總計	2,181,754	47	2,107,370	46
	權 益				
	股 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1,584,341	35	1,584,341	34
3200	資本公積	284,515	6	313,033	7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45,736	5	236,269	5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35,210	3	91,855	2
3350	未分配盈餘	349,126	8	429,312	9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730,072	16	757,436	16
	其他權益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50,247)	(3)	(105,520)	(2)
34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30,553)	(1)	(29,690)	(1)
3400	其他權益總計	(180,800)	(4)	(135,210)	(3)
3XXX	權益總計	2,418,128	53	2,519,600	54
	負 債 及 權 益 總 計	\$ 4,599,882	100	\$ 4,626,970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109年3月17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郭雅慧

經理人：郭挺鈞

會計主管：吳翠華

協易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8年度		107年度（重編後）	
		金 額	%	金 額	%
4110	營業收入總額	\$ 1,660,219	100	\$ 1,798,915	100
4170	減：銷貨退回	1,319	-	733	-
4190	減：銷貨折讓	<u>6,580</u>	<u>-</u>	<u>580</u>	<u>-</u>
4100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二二及三十）	1,652,320	100	1,797,602	100
5110	營業成本（附註十一、二三及三十）	<u>1,211,964</u>	<u>73</u>	<u>1,385,782</u>	<u>77</u>
5900	營業毛利	440,356	27	411,820	23
5910	與子公司之未實現利益	(84,973)	(5)	(72,472)	(4)
5920	與子公司之已實現利益	<u>72,472</u>	<u>4</u>	<u>34,081</u>	<u>2</u>
5950	已實現營業毛利	<u>427,855</u>	<u>26</u>	<u>373,429</u>	<u>21</u>
	營業費用（附註二三及三十）				
6100	推銷費用	187,948	11	199,966	11
6200	管理費用	149,689	9	145,693	8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10,365	7	103,350	6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u>743</u>)	<u>-</u>	<u>235</u>	<u>-</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447,259</u>	<u>27</u>	<u>449,244</u>	<u>25</u>
6900	營業淨損	(<u>19,404</u>)	(<u>1</u>)	(<u>75,815</u>)	(<u>4</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8年度		107年度 (重編後)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附註三十)	\$ 7,956	-	\$ 3,944	-
7110	租金收入	6,057	-	5,932	-
7190	其他收入	13,267	1	5,551	-
7130	股利收入	2,352	-	3,163	-
721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附註三十)	28	-	-	-
7215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利益	-	-	6,438	1
723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商品利益	2,342	-	3,786	-
7590	什項支出	(3,172)	-	(1,704)	-
7630	外幣兌換利益 (損失) (附註二三)	(24,297)	(1)	14,332	1
7510	利息費用	(16,771)	(1)	(19,735)	(1)
737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份額	<u>46,094</u>	<u>3</u>	<u>140,158</u>	<u>8</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33,856</u>	<u>2</u>	<u>161,865</u>	<u>9</u>
7900	稅前淨利	14,452	1	86,050	5
7950	所得稅利益 (附註四及二四)	<u>4,166</u>	<u>-</u>	<u>8,618</u>	<u>-</u>
8200	本年度淨利	<u>18,618</u>	<u>1</u>	<u>94,668</u>	<u>5</u>
	其他綜合損益 (附註二十及二四)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4,006)	-	(6,922)	-
833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3,050)	-	(1,120)	-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8年度		107年度 (重編後)	
		金 額	%	金 額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投資 未實現評價損益	\$ 2,187	-	\$ 1,488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 相關之所得稅	<u>801</u> <u>(4,068)</u>	<u>-</u> <u>-</u>	<u>1,398</u> <u>(5,156)</u>	<u>-</u> <u>-</u>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54,881)	(3)	(17,749)	(1)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 目相關之所得稅	<u>10,154</u> <u>(44,727)</u>	<u>-</u> <u>(3)</u>	<u>4,247</u> <u>(13,502)</u>	<u>-</u> <u>(1)</u>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 益 (稅後淨額)	<u>(48,795)</u>	<u>(3)</u>	<u>(18,658)</u>	<u>(1)</u>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30,177)</u>	<u>(2)</u>	<u>\$ 76,010</u>	<u>4</u>
	每股盈餘 (附註二五)				
9710	基 本	<u>\$ 0.12</u>		<u>\$ 0.60</u>	
9810	稀 釋	<u>\$ 0.12</u>		<u>\$ 0.6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9 年 3 月 17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郭雅慧



經理人：郭挺鈞



會計主管：吳翠華





協易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部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股本公積(附註二一)金額	股本(附註二一)股數(仟股)	資本公積(附註二一及二九)				其他權益項目(附註二一、二四及二九)	權益總額
			普通股	轉換公司債	庫藏股票交易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數變	員工認股權已失	
	\$ 1,584,341	\$ 158,434	\$ 271,530	\$ 47,180	\$ 5,129	\$ 1,602	\$ 3,435	
A1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B1 106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	-	-	-	-	-	-	-
B3 法定盈餘公積	-	-	-	-	-	-	-	-
B5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15,843)	-	-	-	-	(71,295)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15,843)	-	-	-	-	(71,295)
D1 107 年度淨利	-	-	-	-	-	-	-	94,668
D3 107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18,658)
D5 107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	76,010
Z1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1,584,341	158,434	255,687	47,180	5,129	1,602	3,435	2,519,600
B1 107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	-	-	-	-	-	-	-
B3 法定盈餘公積	-	-	-	-	-	-	-	-
B5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28,518)	-	-	-	-	(71,295)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28,518)	-	-	-	-	(71,295)
D1 108 年度淨利	-	-	-	-	-	-	-	18,618
D3 108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48,795)
D5 108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	(30,177)
Z1 108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1,584,341	158,434	227,169	47,180	5,129	1,602	3,435	2,418,128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9 年 3 月 17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郭雅慧



經理人：郭挺鈞



會計主管：吳翠華

協易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8年度	107年度(重編後)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14,452	\$ 86,050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27,559	25,571
A20200	攤銷費用	8,012	5,323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743)	235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 商品利益	(2,342)	(3,786)
A20900	利息費用	16,771	19,735
A21200	利息收入	(7,956)	(3,944)
A21300	股利收入	(2,352)	(3,163)
A2230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份額	(46,094)	(140,158)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28)	-
A22700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利益	-	(6,438)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市價回升	(6,994)	(31,137)
A23900	與子公司之未實現利益	84,973	72,472
A24000	與子公司之已實現利益	(72,472)	(34,081)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29,553	(7,016)
A31150	應收帳款	(34,938)	4,561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4,844	92,725
A31180	其他應收款	4,527	1,360
A3119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92,881)	19,896
A31200	存 貨	(32,898)	(2,143)
A31230	預付款項	24,642	(1,982)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2,698	(561)
A32110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1,127	2,084
A32125	合約負債	26,263	18,864
A32130	應付票據	(52)	(84)
A32150	應付帳款	(116,030)	122,704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609)	266
A32180	其他應付款項	(2,608)	(12,334)
A3219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450	1,185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8年度	107年度(重編後)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 880	(\$ 4,190)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18,315)	(9,919)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190,561)	212,095
A33300	支付之利息	(17,643)	(19,588)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23,697)	(10,934)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231,901)	181,573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72,098)	(25,097)
B02200	收取子公司股利	191,333	-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0,245)	(72,156)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506	-
B05400	取得投資性不動產	-	(7,421)
B05500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價款(附註二七)	-	139,725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650)	2,168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8,017)	(6,894)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2,666)	(600)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減少	307	(848)
B07500	收取之利息	7,857	3,889
B07600	收取之股利	2,352	3,163
B09900	取得採用權益法投資價款	-	(59,764)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9,321)	(23,835)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200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434)	192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200,000	400,000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	(600,000)
C0402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3,137)	-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68	84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71,295)	(71,295)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25,202	(271,019)
EEEE	本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	(136,020)	(113,281)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790,767	904,048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654,747	\$ 790,767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109年3月17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郭雅慧



經理人：郭挺鈞



會計主管：吳翠華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08 年度（自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協易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郭 雅 慧



中 華 民 國 109 年 3 月 17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協易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協易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與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協易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民國 108 年度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09 年 2 月 25 日金管證審字第 1090360805 號函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民國 107 年度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協易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協易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協易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存貨呆滯損失估計之評估

協易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帳列之存貨淨額計 1,103,386 仟元（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十一），佔合併財務報表 108 年 12 月 31 日資產總額 20.87%。

因協易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存貨可能受客戶需求及規格等因素導致存貨滯銷或過時，致發生存貨呆滯損失。由於呆滯損失係管理階層依據存貨庫齡狀況及歷史經驗所估計之比率提列存貨呆滯損失，本會計師認為存貨呆滯損失之評估涉及管理階層重大判斷，故相關風險為提列存貨呆滯損失適當性之評估。

有關存貨減損之會計政策，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六)及五。

本會計師藉由瞭解協易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提列存貨呆滯損失流程及相關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與執行情形，評估用以計算年底存貨呆滯損失提列方法之合理性；於存貨實地盤點時，觀察久未異動之存貨是否已列入存貨呆滯之評估；取得協易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存貨庫齡分析表，驗證存貨庫齡之真實性及驗算年底存貨呆滯損失計算之正確性；複核存貨庫齡狀況，比較歷史提列呆滯損失及存貨以往年度實際處分之情形，以評估存貨呆滯損失之適足性。

應收款項減損評估

協易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應收款項之估計減損除個別評估逾期應收帳款減損金額外，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並同時考量全球經濟成長率。協易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使用矩陣計算預期信用損失時，係以應收帳款

逾期天數評估回收可能性，而發生違約之風險及損失率之調整受到其對客戶信用風險評等假設之影響，本會計師認為此涉及管理階層主觀判斷，因此將應收帳款減損評估視為關鍵查核事項。

應收款項減損評估相關會計政策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二)及五；應收帳款相關資訊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十。

本會計師藉由瞭解並測試公司對預期信用損失矩陣每季複核之執行情形，以評估該公司對應收款項減損評估之內部控制運作有效性。並於期末取得公司提供之應收款項帳齡及預期信用損失矩陣資料，執行帳齡完整性及可靠性測試；並複核逾期帳齡之歷史收款狀況及其他可得資訊等，以評估預期信用損失矩陣之合理性；再據以重新核算管理階層所提列備抵損失之正確性。此外，本會計師並評估期末已逾期應收款項之期後收款情形，以考量其提列備抵損失之適足性。

其他事項

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中，有關 SEYI-AMERICA, INC.之財務報告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告所表示之查核意見中，有關 SEYI-AMERICA, INC.財務報告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SEYI-AMERICA, INC.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新台幣（以下同）429,152 仟元及 475,931 仟元，分別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8.12%及 8.53%；民國 108 及 107 年度之營業收入淨額分別為 721,292 仟元及 732,816 仟元，分別占合併營業收入淨額之 21.49%及 18.78%。

協易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08 及 107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協易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協易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協易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獨立董事與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協易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協易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

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協易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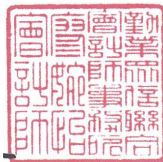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協易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廖婉怡

廖婉怡



會計師 謝建新

謝建新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10028123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08 年 3 月 17 日

代碼	資 產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1,470,110		28	\$ 1,527,387		27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四、七及三一）	198,716		4	34,993		1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四及九）	271,842		5	155,231		3
1140	合約資產（附註二五）	58,616		1	114,060		2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四及十）	103,882		2	196,245		4
1170	應收帳款（附註四、五及十）	336,536		6	632,948		11
1200	其他應收款	12,249		-	15,639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七）	3,104		-	3,908		-
1310	存貨（附註四、五及十一）	1,103,386		21	1,090,653		20
1410	預付款項	33,935		1	73,369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1,281		-	2,022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3,593,657		68	3,846,455		69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四、八及三一）	58,131		1	58,993		1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九）	3,467		-	3,463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三）	45,306		1	65,208		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四及三三）	1,304,536		25	1,367,164		25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十五）	59,036		1	-		-
1760	投資性不動產（附註四及十六）	112,970		2	114,115		2
1802	無形資產（附註四）	8,721		-	8,717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七）	78,991		2	82,910		2
1920	存出保證金	9,104		-	8,521		-
1985	預付租賃款（附註十七）	-		-	14,858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十八）	13,687		-	11,444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1,693,949		32	1,735,393		31
1XXX	資 產 總 計	5,287,606		100	5,581,848		100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九）	\$ 208,532		4	\$ 208,966		4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附註四、七及三一）	-		-	14		-
2130	合約負債（附註二五）	425,532		8	536,257		10
2150	應付票據（附註二十）	184,592		4	64,482		1
2170	應付帳款（附註二十）	660,295		12	1,026,315		19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三二）	554		-	17,985		-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二一）	163,888		3	165,826		3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七）	6,364		-	14,344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十五）	18,816		-	-		-
2320	一年或一年內到期長期負債（附註十九）	200,000		4	-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二二）	2,256		-	3,453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1,870,829		35	2,037,642		37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十九及三三）	798,080		15	797,080		14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七）	90,291		2	128,826		2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附註四及二三）	82,852		2	97,964		2
2645	存入保證金	804		-	736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十五）	26,622		-	-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998,649		19	1,024,606		18
2XXX	負債總計	2,869,478		54	3,062,248		55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1,584,341		30	1,584,341		28
3200	資本公積	284,515		5	313,033		6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45,736		5	236,269		4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35,210		2	91,855		1
3350	未分配盈餘	349,126		7	429,312		8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730,072		14	757,436		13
	其他權益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50,247)		(3)	(105,520)		(2)
34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30,553)		-	(29,690)		-
34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		-	-		-
3400	其他權益總計	(180,800)		(3)	(135,210)		(2)
3XXX	權益總計	2,418,128		46	2,519,600		45
	負債及權益總計	5,287,606		100	5,581,848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9 年 4 月 7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郭雅慧

經理人：郭挺鈞

會計主管：吳翠華

協易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8年度		107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110	營業收入總額	\$ 3,359,219	100	\$ 3,903,811	100
4170	減：銷貨退回	1,319	-	733	-
4190	減：銷貨折讓	960	-	580	-
4100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二五及三二）	3,356,940	100	3,902,498	100
5110	營業成本（附註十一、二六及三二）	2,467,607	74	2,863,414	73
5900	營業毛利	889,333	26	1,039,084	27
	營業費用（附註二六）				
6100	推銷費用	484,770	14	429,093	11
6200	管理費用	241,679	7	361,677	10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37,902	4	156,960	4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12,776)	-	8,464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851,575	25	956,194	25
6900	營業淨利	37,758	1	82,890	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30,466	1	21,462	1
7110	租金收入	6,057	-	5,932	-
7130	股利收入	2,352	-	3,163	-
7190	其他收入	25,320	1	5,914	-
721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1,194)	-	182	-
7215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利益	-	-	6,438	-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8年度		107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23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商品利益	\$ 2,316	-	\$ 3,786	-
7590	什項支出	(21,580)	(1)	(2,117)	-
7630	外幣兌換利益 (損失) (附註二六)	(22,585)	(1)	2,939	-
737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 損益份額 (附註十三)	(10,733)	-	6,073	-
7510	利息費用	(20,583)	-	(26,619)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合計	(10,164)	-	27,153	1
7900	稅前淨利	27,594	1	110,043	3
7950	所得稅費用 (附註四及二七)	8,976	-	15,375	1
8200	本年度淨利	18,618	1	94,668	2
	其他綜合損益 (附註二三、二 四及二七)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	(4,006)	-	(6,922)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投資 未實現評價損益	(863)	-	368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 相關之所得稅	801	-	1,398	-
8310		(4,068)	-	(5,156)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54,881)	(2)	(17,749)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 目相關之所得稅	10,154	-	4,247	-
8360		(44,727)	(2)	(13,502)	-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 益 (稅後淨額)	(48,795)	(2)	(18,658)	-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30,177)	(1)	\$ 76,010	2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8年度		107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u>18,618</u>	<u>1</u>	\$ <u>94,668</u> <u>2</u>
860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u>30,177</u>)	(<u>1</u>)	\$ <u>76,010</u> <u>2</u>
8700					
	每股盈餘 (附註二九)				
9710	基 本	\$	<u>0.12</u>		\$ <u>0.60</u>
9810	稀 釋	\$	<u>0.12</u>		\$ <u>0.6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9 年 3 月 17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郭雅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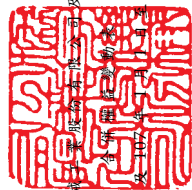


經理人：郭挺鈞



會計主管：吳翠華





協易機械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股 數 (仟 股)	資 本 公 積 (附 註 二 四)				保 留 盈 餘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其 他 權 益 項 目 (附 註 二 四)	權 益 總 額
		本 額	普 通 股 票 溢 價	轉 換 公 司 債 轉 換 溢 價	庫 藏 股 票 交 易	認 列 對 子 公 司 所 有 權 權 益 變 動 數	員 工 認 股 權 已 失 效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國 外 營 運 機 構 財 務 報 表 換 算 之 差 額	透 過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未 實 現 損 益
A1	107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158,434	\$ 1,584,341	\$ 271,530	\$ 47,180	\$ 5,129	\$ 1,602	\$ 3,435	\$ 53,677	\$ 441,020
B1	106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	-	-	-	-	-	7,222	-	(7,222)
B3	法定盈餘公積	-	-	-	-	-	-	-	-	-
B5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	-	-	-	-	-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15,843)	-	-	-	(38,178)	-	(71,295)
		-	-	(15,843)	-	-	-	(100,852)	-	(71,295)
D1	107 年度淨利	-	-	-	-	-	-	-	-	94,668
D3	107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13,502)	(18,658)
D5	107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	(13,502)	76,010
Z1	107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158,434	1,584,341	255,687	47,180	5,129	1,602	3,435	91,855	2,519,600
B1	107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	-	-	-	-	-	9,467	-	-
B3	法定盈餘公積	-	-	-	-	-	-	-	-	-
B5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28,518)	-	-	-	-	-	(71,295)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28,518)	-	-	-	(94,670)	-	(71,295)
D1	108 年度淨利	-	-	-	-	-	-	-	-	18,618
D3	108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44,727)	(48,795)
D5	108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	(44,727)	(30,177)
Z1	108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158,434	1,584,341	227,169	47,180	5,129	1,602	3,435	135,210	2,418,128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9 年 3 月 17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郭雅慧



經理人：郭挺鈞



會計主管：吳翠華

協易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8 年度	107 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27,594	\$ 110,043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12,776)	8,464
A20100	折舊費用	127,322	111,621
A20200	攤銷費用	8,012	5,324
A20900	利息費用	20,583	26,619
A29900	預付租賃款攤銷	-	426
A2230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份額	10,733	(6,073)
A21200	利息收入	(30,466)	(21,462)
A21300	股利收入	(2,352)	(3,163)
A23800	存貨跌價及呆滯回升	(2,111)	(27,775)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1,194	(182)
A22700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利益	-	(6,438)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商 品利益	(2,316)	(3,786)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利益	8,887	469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15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	(31,304)
A31125	合約資產	55,444	(114,060)
A31130	應收票據	92,453	188,695
A31150	應收帳款	309,254	326,113
A31180	其他應收款	2,935	10,079
A31200	存 貨	(9,949)	(184,303)
A31230	預付款項	40,434	(5,862)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743	(304)
A32110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3,462	2,084
A32125	合約負債	(110,725)	192,280
A32130	應付票據	120,110	(868)
A32150	應付帳款	(366,020)	173,648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17,431)	7,903
A32180	其他應付款項	709	(55,059)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1,202)	(3,807)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18,315)	(9,919)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256,206	689,403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8 年度	107 年度
A33300	支付之利息	(\$ 23,434)	(\$ 26,891)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42,237)	(61,539)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90,535</u>	<u>600,973</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100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64,883)	-
B00020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3,881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16,611)	(72,743)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二九)	(63,410)	(88,443)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5,567	255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583)	1,672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8,017)	(6,894)
B05400	購買投資性不動產	-	(7,421)
B05500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價款(附註三一)	-	139,725
B07300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2,548)	1,419
B07500	收取之利息	30,917	20,693
B07600	收取之股利	<u>2,352</u>	<u>3,163</u>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317,216)</u>	<u>(4,693)</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434)	(178,780)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200,000	400,000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	(600,000)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68	84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21,284)	-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u>(71,295)</u>	<u>(71,295)</u>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107,055</u>	<u>(449,991)</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37,651)</u>	<u>(7,677)</u>
EEEE	本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57,277)	138,612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1,527,387</u>	<u>1,388,775</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1,470,110</u>	<u>\$ 1,527,387</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9 年 3 月 17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郭雅慧



經理人：郭挺鈞



會計主管：吳翠華



【附件五】

協易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盈餘分配表

中華民國一〇八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期初未分配盈餘		\$ 333,712,168
本期稅後淨利		\$ 18,618,296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認列於保留盈餘		(3,205,111)
本期稅後淨利加計本期淨利以外項目計入當年度未分配盈餘之數額		<u>15,413,185</u>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10%)		(1,541,319)
依法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45,589,213)
本期可供分配盈餘		<u>301,994,821</u>
分配項目：		
股東股息		<u>0</u>
期末未分配盈餘		<u><u>\$ 301,994,821</u></u>

董事長：郭雅慧



經理人：郭挺鈞



會計主管：吳翠華



協易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章 程

第 一 章 總 則

第 一 條：本公司依照公司法規定組織之，定名為協易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英文名稱為 SHIEH YIH MACHINERY INDUSTRY CO., LTD。

第 二 條：本公司所營事業如下：

- 一、CB01010機械設備製造業。
- 二、CB01990其他機械製造業。
- 三、I301010資訊軟體服務業。
- 四、I599990其它設計業。
- 五、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第 三 條：本公司設總公司於桃園市，必要時得經董事會決議於國內外設立分公司。

第三條之一：本公司得視業務上之必要對外轉投資，且得經董事會決議為他公司有限責任股東，其投資總額得不受公司法第十三條規定有關轉投資額度之限制。

第 四 條：本公司得視經營上之必要而對外背書保證，並依相關規定辦理之。

第 二 章 股 份

第 五 條：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參拾億元整，分為參億股，其中壹億元計壹仟萬股留供實施員工認股權用，餘均為普通股，每股面額新台幣壹拾元，其中未發行股份，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

第 六 條：本公司股票概為記名式，由代表公司之董事簽名或蓋章，並經依法得擔任股票發行簽證之銀行簽證後發行之。

本公司發行之股份得免印製股票，但應洽證券商集中保管事業機構登錄。

第 七 條：本公司發行新股時承購股份之員工及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該一定條件由董事會訂定之。

第 八 條：本公司股務事項之處理，除法定規章另有規定外，悉依主管機關頒布之「公開發行公司股務處理準則」辦理。未依規定辦理轉讓者，不得以其轉讓對抗本公司。

第 九 條：本公司以低於實際買回股份之平均價格轉讓予員工，或以低於發行日普通股收盤價之認股價格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應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股東之出席，出席股東表決權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

第 十 條：股票因遺失或其他事由請求換發補發時，本公司得酌收手續費及應貼印花稅費。

第 十一 條：每屆股東常會前六十日內，臨時會前三十日內，或公司決定分派股息及紅利或其他利益之基準日前五日內均停止股票更名過戶。

第 三 章 股 東 會

- 第十二條：本公司於每會計年度終了後六個月內由董事會召開股東常會，如遇必要時得依法召開股東臨時會。股東常會之召集應於三十日前，臨時會之召集應於十五日前，由董事會將開會日期地點及召集事由通知各股東。
- 第十三條：本公司股東會之主席由董事長擔任，遇董事長缺席時由董事長指定董事一人代理，未指定時由董事中互推一人代理之；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召集權人召集者，主席由該召集權人擔任之，召集權人有二人以上時，應互推一人擔任之。
- 第十四條：除法令另有規定或受限制外，本公司股東每股有一表決權。
- 第十五條：股東因故不能親自出席股東會時，得出具本公司印發之委託書，載明授權範圍委託代理人出席。
股東委託出席之辦法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悉依主管機關頒布之「公開發行股票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辦理之。
- 第十六條：本公司股東會之決議除公司法及相關法令另有規定外應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之股東出席，並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行之。
- 第十七條：股東會之議決事項，應作成議事錄，由主席簽名或蓋章，並於會後二十日內將議事錄分發各股東。議事錄之製作及分發，悉依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三條規定辦理。

第 四 章 董 事 及 監 察 人

- 第十八條：本公司設董事五至七人，其中獨立董事不得少於二人，且不得少於董事席次五分之一及監察人二至三人，應選人數由董事會決議定之，董事及監察人之選舉依公司法第一百九十二條之一規定採候選人提名制，由股東就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任期均為三年，連選均得連任。
董事及監察人之提名與選任方式及其他應遵行事項，悉依公司法及證券主管機關之相關規定辦理。
- 第十八條之一：刪除。
- 第十九條：董事缺額達三分之一或監察人全體解任時，董事會應依法定期限召開股東會補選之，其任期以補足原任之期限為限。
- 第二十條：董事監察人任期屆滿而不及改選時，延長其執行職務至改選董事監察人就任時為止。
- 第二十一條：董事組職董事會，由董事2/3以上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互選董事長一人，依照法令、章程、股東會及董事會之決議，執行本公司一切事務。
- 第二十二條：本公司經營方針及其他重要事項，以董事會決議之，董事會除每屆第一次董事會依公司法第203條規定召集外，其餘由董事長召集並任主席，董事長不能執行職務時，由董事長指定董事一人代理之，未指定時由董事互推一人代之。

董事會之召集，應載明事由，於七日前通知各董事及監察人。但有緊急情事時，得隨時召集之。董事會之召集得以書面、電子郵件（E-mail）或傳真方式通知各董事及監察人。

第二十三條：董事會議，董事應親自出席，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須有董事過半數之出席，以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行之，董事因故不能出席時，得出具委託書，列舉召集事由之授權範圍，委託其他董事代理出席董事會但以一人受一人之委託為限。董事會開會時，如以視訊會議為之，其董事以視訊參與會議者，視為親自出席。

第二十四條：董事會之議事，應作成議事錄，由主席簽名或蓋章，並於會後二十日內，將議事錄分發各董事，議事錄應記載會議之年、月、日、場所、主席姓名、決議方法、議事經過之要領及其結果，議事錄與出席董事之簽名簿及代理出席之委託書應依公司法第一八三條規定一併保存於公司。

第二十五條：監察人單獨依法行使監察權外，並得列席董事會議，但不得加入表決。

第二十六條：董事長、董事及監察人之報酬，授權董事會得依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並參酌同業通常水準議訂之。

本公司得經董事會同意，為全體董事及監察人於任期內購買責任險。

第 五 章 經 理 人

第二十七條：本公司得設總經理一人及副總經理若干人，其委任、解任及報酬，依照公司法第二十九條規定辦理之。

第二十八條：本公司得經董事會依章程第二十三條規定決議，聘請顧問或其他重要職員。

第 六 章 會 計

第二十九條：本公司於會計年度終了，應由董事會應編造下列各項表冊，於股東常會開會三十日前，交監察人查核後提請股東常會承認：

（一）營業報告書（二）財務報表（三）盈餘分派或虧損彌補之議案。

第三十條：本公司應以當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前之利益，提撥百分之二至百分之五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五為董事、監察人酬勞，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項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該一定條件由董事會訂定之。

第三十條之一：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完納稅捐，彌補以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另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得加計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為可供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時，應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之。

本公司依公司法第二百四十條規定，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將應分派股息及紅利或公司法第二百四十一條規定之法定盈餘公積及資本公積之全部或一部，以發放現金之方式為之，並報告股東會。

為配合內外環境與公司長期財務規劃及營運穩定健全發展，本公司之股利政策採以剩餘股利及穩定股利政策，依據盈餘狀況、未來資金需求及發展計劃，在以保留盈餘融通資金需求後，考量以股票股利、或現金股利、或股票股利與現金股利搭配之方式分派之，惟採行股票股利與現金股利搭配分派時，現金股利發放不得逾分派總額百分之八十。

第 七 章 附 則

第三十一條：本公司組織規程及辦事細則由董事會另訂之。

第三十二條：本章程未訂事項，悉依照公司法及其他法令規定辦理。

第三十三條：本章程訂立於民國七十年十二月十日

第一次修訂於民國七十一年二月十七日

第二次修訂於民國七十四年七月二十五日

第三次修訂於民國七十七年八月六日

第四次修訂於民國七十八年九月五日

第五次修訂於民國七十八年十二月八日

第六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三年三月十一日

第七次修訂於民國八十四年十月二十三日

第八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五年十月三十日

第九次修訂於民國八十六年五月二十六日

第十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七年六月二十九日

第十一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七年十二月二十一日

第十二次修訂於民國八十八年二月二十二日

第十三次修訂於民國八十八年五月二十七日

第十四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九年六月十七日

第十五次修訂於民國九十年六月十五日

第十六次修定於民國九十一年六月二十一日

第十七次修定於民國九十二年五月十六日

第十八次修定於民國九十三年五月三日

第十九次修定於民國九十四年六月十日

第二十次修定於民國九十五年六月九日

第二十一次修定於民國九十六年六月十五日

第二十二次修定於民國九十七年六月十三日

第二十三次修定於民國九十八年六月十日

第二十四次修定於民國九十九年六月十八日

第二十五次修定於民國一〇〇年六月十日

第二十六次修定於民國一〇一年六月十八日

第二十七次修定於民國一〇二年六月十日

第二十八次修定於民國一〇三年六月二十日
第二十九次修定於民國一〇五年六月二十四日
第三十次修定於民國一〇八年六月十三日

協易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郭 雅 慧



協易機械工業(股)公司		股東會議事規則		編號:FD-016	
工作規則:作業說明書				P-1/3	
第 一 條 本公司股東會依本規則行之。 第 二 條 公司應設簽名簿供出席股東（或代理人）簽到，或由出席股東（或代理人）繳交簽到卡以代簽到，出席股數依簽名簿或繳交之簽到卡計算之。 第 三 條 股東會之出席及表決，應以股份為計算基準。 第 四 條 股東會召開之地點，應於本公司所在地或便利股東出席且適合股東會召開之地點為之，會議開始時間不得早於上午九時或晚於下午三時。 第 五 條 股東會之主席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由董事長擔任之。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副董事長代理之。無副董事長或副董事長亦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董事長指定常務董事一人代理之；其未設常務董事者，指定董事一人代理之，董事長未指定代理人者，由常務董事或董事互推一人代理之。 第 六 條 公司得指派所委任之律師、會計師或相關人員列席股東會。辦理股東會之會務人員應佩戴識別證或臂章。 第 七 條 公司應將股東會之開會過程全程錄音或錄影，並至少保存一年。 第 八 條 股東會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之股東（或代理人）出席時，主席即宣告開會。如已逾開會時間尚不足法定數額時，主席得宣布延長之，延長二次仍不足額而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三分之一以上股東（或代理人）出席時，得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為假決議。前項進行假決議後，如出席股東（或代理人）所代表之股數已足法定數額時，主席得將作成之假決議提請大會追認。 第 九 條 股東會之議程由董事會訂定之，會議應依排定之議程進行，非經決議不得變更之。前項排定之議程於議事（含臨時動議）未終結前，非經決議，主席不得逕行宣布散會。主席違反議事規則宣布散會者，得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推選一人擔任主席，繼續開會。會議經決議散會後，股東不得另推舉主席於原址或另覓場所續行開會。					
制訂日期	88 年 1 月 20 日	修 訂	第 2 版: 89 年 11 月 10 日	第 5 版:	年 月 日
制訂單位	財務部		第 3 版: 91 年 04 月 17 日	第 6 版:	年 月 日
			第 4 版:101 年 06 月 18 日	第 7 版:	年 月 日

協易機械工業(股)公司		股東會議事規則		編號:FD-016				
工作規則:作業說明書				P-2/3				
第十條 出席股東(或代理人)發言前,須先填具發言條載明發言要旨、股東戶號(或出席證編號)及戶名,由主席定其發言順序。 出席股東(或代理人)僅提發言條而未發言者,視為未發言。發言內容與發言條記載不符者,以經確認之發言內容為準。 出席股東發言時,其他股東除經徵得主席及發言股東同意外,不得發言干擾,違反者主席應予制止。								
第十一條 同一議案每一股東(或代理人)發言,非經主席之同意不得超過兩次,每次不得超過五分鐘。股東發言違反前項規定或超出議題範圍者,主席得制止其發言。								
第十二條 法人受託出席股東會時,該法人僅得指派一人代表出席,法人股東指派二人以上之代表人出席股東會時,僅得推由一人發言。								
第十三條 出席股東發言後,主席得親自或指定相關人員答覆。								
第十四條 主席對於議案之討論,認為已達可付表決之程度時,得宣布停止討論,提付表決。								
第十五條 議案表決之監票及計票等工作人員由主席指定,表決之結果,應當場報告,並做成記錄。								
第十六條 會議進行中,主席得酌定時間宣布休息。								
第十七條 議案之表決,除公司法及公司章程另有規定外,以出席股東(或代理人)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通過之。表決時,如經主席徵詢無異議者視為通過,其效力與投票表決同。								
第十八條 同一議案有修正案或替代案時,由主席定其表決之順序。如其中一案已獲通過時,其他議案即視為否決,勿庸再付表決。								
第十八條之一 刪除。								
第十八條之二 刪除。								
制訂日期		88 年 1 月 20 日		修 訂	第 2 版: 89 年 11 月 10 日		第 5 版: 年 月 日	
制訂單位		財務部			第 3 版: 91 年 04 月 17 日		第 6 版: 年 月 日	
					第 4 版: 101 年 06 月 18 日		第 7 版: 年 月 日	

協易機械工業(股)公司		股東會議事規則		編號:FD-016	
工作規則:作業說明書				P-3/3	
第十九條 主席得指揮糾察員（或保全人員）協助維持會場秩序。糾察員（或保全人員）在場協助維持秩序時，應佩戴臂章或穿著可資識別之服飾。 第二十條 本規則未規定事項，悉依公司法、本公司章程及其他相關法令之規定辦理。 第二十一條 本規則經股東會通過後施行，修改時亦同。 第二十二條 本處理程序訂定於民國八十八年一月二十日 第一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九年十一月十日 第二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一年四月十七日 第三次修訂於民國一〇一年六月十八日					
制訂日期	88 年 1 月 20 日	修 訂	第 2 版：89 年 11 月 10 日	第 5 版：	年 月 日
制訂單位	財務部		第 3 版：91 年 04 月 17 日	第 6 版：	年 月 日
			第 4 版：101 年 06 月 18 日	第 7 版：	年 月 日

協易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全體董事、監察人持股情形

一、全體董事及監察人最低應持有股數暨股東名簿記載持有股數明細表

109 年 4 月 11 日(股票停止過戶日)

職 稱	最低應持有股數	股東名簿記載股數
董 事	9,506,046	12,619,138
監察人	950,604	1,227,459

註：1. 本公司實收資本額為1,584,341,100元，已發行股數計158,434,110股。

2. 本公司已設置二名獨立董事，依「公開發行公司董事、監察人股權成數及查核實施規則」第二條規定，全體董事、監察人最低應持有股數比率計算之持股成數降為百分之八十。

3. 全體董事及監察人最低應持有股數已符合法定成數規定。

二、董事及監察人持有股數明細表

職 稱	戶 名	股東名簿記載股數	備 註
董事長	郭雅慧	3,380,138	
董 事	高台工業(股)公司	9,239,000	代表人：甘錦地
董 事	鄭更義	0	
獨立董事	曾元立	0	
獨立董事	汪海清	0	
監察人	傅金仁	0	
監察人	羅子武	1,227,459	